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7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因时间紧急，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特殊情况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规定，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书面通知至全体董事，并取得了全体董事的一致认可。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聘任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潘宗俊为公司总经理、总工程师，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共分为两个子议案，分别为：

2.1 同意聘任曹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 同意聘任徐全亮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25-013）。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人员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后，认为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条件及专业业务能力，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2 日